

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30日
 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 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网络相结合方式
 - 4.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2月12日以电话、微信方式发出
 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毕胜民
 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- 本次董事会议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预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(1) 公司预计2026年度向关联方Southern Minerals IntlTrading Ltd (南方矿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) 销售耐火材料, 交易金额不超过15,000 万元。

(2) 公司预计 2026 年度关联方克瑞默 (营口) 供应链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仓储服务, 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 150 万元。

(3)公司预计2026年度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向银行贷款不超过200,000 万元, 由毕胜民、毕一明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第 1 项: 同意 7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;

第 2 项: 同意 7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;

第 3 项: 同意 5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第 1、2 项, 无关联董事, 无需回避表决;

第 3 项, 关联董事毕胜民及一致行动人董宝华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预计 2026 年度向各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200,000 万元, 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开具银行承兑汇票、商业承兑汇票贴现等。授信期限内, 授信额度循环使用。上述授信额度为公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, 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, 公司将视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在额度范围内办理具体业务,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实际融资方式、担保方式、融资利率、融资期限、融资额度等由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与银行签署的合同为准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银行授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105)

2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2026 年 1 月 16 日下午 14: 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1 日